

附件 3

建设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质量检查费用建议标准

| 序号 | 项目类型  | 建议取费标准    | 备注   |
|----|---|-----------|--|
| 1  | 所有新建、改建、扩建的标准厂房、普通仓库的产业类项目（主要包括按照“产业基地—产业社区—零星工业地块”三级体系深化产业空间布局并实行“带方案出让”制度的项目和标准厂房、普通仓库工程以及生产配套的附属建筑等实行免设计方案审批的项目） | 3.4 元/平方米 | 其中，社会投资低风险产业类项目施工图设计质量检查费用建议取费标准仍按照“沪建审改办〔2019〕3号文”执行。 |
| 2  | 总建筑面积在10000平方米及以下，无地下室，功能单一，技术要求简单的新建、改建、扩建公共建筑   | 5.6 元/平方米 |  |
| 3  | 道路等级为城市支路的城市道路新建、改建和扩建工程  | 3.5 元/平方米 | 面积=道路长度×道路宽度   |
| 4  | 设计规模小于5万立方米/日的小型给水、排水泵站工程。  | 5.6 元/平方米 |  |
| 5  | 建筑面积5000平方米及以下的水利泵闸工程配套用房   | 5.6 元/平方米 |  |
| 6  | 建筑面积5000平方米以下，无地下室的绿化工程的配套用房。   | 5.6 元/平方米 |  |